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珠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治理与风险管控体系，促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、有效履行职责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，保障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利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（以下简称“责任险”）。

一、责任险方案

- 投保人：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- 被保险人：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（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）。
- 投保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/年（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）
- 保险费用：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/年（最终保费以合同为准）
- 保险期限：12 个月（后续每年根据实际情况可续保或重新投保）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为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全体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回避表决，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提请股东会授权事宜

为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授权公司

管理层具体办理责任险投保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；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、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；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；以及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，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